世新大學新聞傳播學院
成露西論文獎學金獎助辦法

民國 107 年 11 月 8 日院務會議通過
民國 107 年 12 月 11 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 108 年 5 月 14 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 110 年 11 月 11 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 111 年 1 月 6 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 115 年 10 月 28 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成立緣由與目的：

成露茜女士，親友學生多稱Lucie，是位以行動闡述理想，用實踐豐富生命的先行者。獨自在美國完成學業芝加哥大學圖書資訊碩士、夏威夷大學社會學碩士、夏威夷大學社會學博士，並於1970年在洛杉磯加州大學任教，開創了女性主義、少數族群、階級差異的亞美研究先鋒；返台後，在政治解嚴、社會運動橫掃台灣的九〇年代，她開辦另類媒體，鼓舞熱血青年，讓弱勢說話，幫移民、移工發聲，推動社會改變。

女士於父親成舍我先生逝世後開始任教世新大學、接掌《台灣立報》。1996年在世新大學創辦社會發展研究所，並擔任兩屆所長，延續在美國任教的經驗與概念，大膽創新地在該所實行對話式教學法。之後轉任新聞傳播學院院長，推動媒體識讀教育、出版教材等不遺餘力，企圖養成學生批判地閱讀媒體的能力。並於2006年開始規劃舍我紀念館，推動民國新聞史的研究，企圖建立新聞史研究的新典範。

所主持的《台灣立報》，在沒有商業資本支持下堅持批判、社運、教育的觀點，堅持做另類媒體，認為這能促使社會進步； 女士更集結左派勢力在《台灣立報》裡開闢專欄。1995年創辦立場更左、藝術的《破報》，至今仍為台灣唯一青年另翼刊物；關注弱勢族

群的她，也於2006年為移民創辦了越語與泰語的《四方報》。一生堅持與追求「理論與實踐結合」。

本校成嘉玲榮譽董事為感念 女士始終如一的冒險犯難，鍥而不捨地摸索及推動媒體識讀教育之努力與貢獻，特捐贈經費，成立「世新大學傳播學院成露西論文獎學金」(以下簡稱本獎學金)，以獎助並提升本校新聞傳播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研究生學位論文之專業水準，特制定本辦法。

二、獎助論文主題：

學位論文主題需與傳播學院所屬系所發展領域相關為主。

三、獎助名額：

本獎金每年擇優獎助優秀學位論文，每位頒給獎金新台幣伍萬元整。

四、申請資格：

本院碩士班或博士班在學學生並完成研究計畫（含主題與方向、研究方法）者均得申請，獎學金於受獎學生註冊後發放；若撥付款項前，學生因故休、退學或其他重大違法違規或影響校譽情事得停止獎助。

五、申請程序：

申請時間為每學年度第一學期期中考結束後三十日內，申請人應備齊下列文件繳至本院辦公室。

1.申請表格乙份。

2.符合投件主題之學位論文計畫（含主題與方向、研究方法)。

3.研究所學生證影本。

六、甄選人與評選標準：

由本院院長邀集專家審核之。評審標準為彰顯傳播之主題與方向、研究方法。

七、甄選辦法：

評選委員審核案件後於本院網頁公告受獎人名單，並以電子郵件主動通知受獎人。

八、受獎權利與義務：

1. 受獎者應出席本院舉辦之頒獎典禮暨論文發表會。
2. 獲獎一年內出席或協助四場以上本院所屬單位舉辦之論壇、演講或研討會。
3. 受獎者須保證其學位論文內容未有抄襲、改作、侵權等違反學術倫理或著作權相關法規之情事，否則本院有權取消獎助資格，並追繳所有已撥付之獎助金。
4. 受獎之學位論文應於正式出版時註明：「本著作榮獲成露西論文獎學金獎助，特此致謝。」字樣。
5. 受獎者應同意學位論文完成後，檢送授權書、學位論文著作乙冊及光碟數位檔乙份，無償授與本院得不限地域、時間、方式，公開陳列、展示、傳輸其學位論文著作全部內容之權利。
6. 受獎者如於修業年限結束未能完成學位論文者，本院有權取消獎助資格，並追回所有已撥付之獎助金。

九、生效日期：

本辦法經本院院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